

## 经济建设司

请输入关键字 2020年07月02日 星期四 ▼ 搜索 经济建设司 返回主站 当前位置: 首页>政策发布 关于印发《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通知 财建〔2020〕190号 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财政厅(局)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: 为促进清洁能源开发利用,优化能源结构,保障能源安全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 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,我部制定了《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。现予印发,请遵照执行。 附件: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财 政 部 2020年6月12日 附件下载: 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.pdf ೆ 👸 🌊 发布日期: 2020年07月01日 【大中小】【打印此页】【关闭窗口】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: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

网站标识码: bm14000001 京ICP备05002860号 ②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

技术支持: 财政部信息网络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,如需转载,请注明来源